

#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5月14日以电话形式发出了本次会议的召开通知，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于2022年5月15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会议由董事长李志远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审核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前次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和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金盘科技调整前次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和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表决情况：6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根据《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并结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等监管政策的要求，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内部投资结构等，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修订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债券相关事宜范围内，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因公司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相关内容，公司编制了《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第二次修订稿）》。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第二次修订稿）》。

表决情况：6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修订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债券相关事宜范围内，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第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因公司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相关内容，公司编制了《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第二次修订稿）》。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第二次修订稿）》。

表决情况：6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修订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债券相关事宜范围内，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6日